

房屋署就觀塘區議會房屋事務委員會討論「有關領匯轄下公共屋邨屋苑停車場車位問題」的回應：

謝謝觀塘區議會房屋事務委員會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一日舉行的會議上提出上述討論議題。

2. 自香港房屋委員會(房委會)在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分拆出售其轄下 180 項商業及停車場設施予領匯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領匯)，領匯現時為該等拆售停車場的業主，其產業的日常營運及管理均由領匯管理有限公司(領匯公司)負責，政府及房委會並無任何參與。領匯公司如認為有需要出租其轄下停車場的泊車位給有關屋邨住戶以外的人士或更改部份泊車位的用途，可按既定程序向地政總署申請有關的豁免，以在豁免期內向有關屋邨住戶以外的人士出租有關停車場內的剩餘泊車位或更改部份泊車位的用途。

3. 據地政總署表示，領匯公司現正就其轄下 17 個位於觀塘區的停車場向地政總署申請有關的豁免，而房屋署亦已收到地政總署的轉介，就這些豁免申請諮詢房屋署的意見。房屋署對這些豁免申請是支持的，並會全力配合地政總署審批這些豁免申請的工作，以使屋邨停車場的資源得以有效地運用。

房屋署

二零一一年六月